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一百二十五

八旗都統

兵制 合保二 官兵校射

嘉慶六年

諭從前每年會演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等。惟至會演處投遞職名並不親見大閱長後因諾穆親投遞職名本身未到經大閱長等查出叅奏是以擬定每逢會演各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必親見大閱長但大閱長並非均係親王郡王都統內亦有兼大閱長者親王郡王內亦有兼管

都統者。每年會演時。親王郡王大臣等。若俱面見大閱長。與體制不符。著交大閱長等。嗣後會演時。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等。親至會演處。仍照舊例。投遞職名。不必親見大閱長。如有僅遞職名本身。不到者。大閱長等查出。即行指名參奏。不可徇情。代為諱飾。○十八年奉

旨。綿億等奏。請八旗漢軍操演鳥槍。專用上隊馬甲共二千四百名。按二十二次操演。著即照所議行。再御槍處官兵。技藝向俱精熟。嗣後八旗漢軍每屆操演之期。著每旗咨取御槍處一人。前往教演。如有施放

不能合格者。令其隨時指撥。俾一律精純。悉成勁旅。
本年仍即按期操演。○又奏准。每番操演。鳥槍散給。
每名鉛彈三十箇。分三次演放。每次演放十出。

○二十一年

諭嗣後每遇進哨大小臣工。概不准以雨水寒冷為詞。
妄生浮議。儻有敢於嘗試。造作浮言。希圖阻止者。必
按軍法治罪。○二十二年奏准。在京都統副都統各
管營大臣親隨兵二名者。俱定為六班。其餘俱
令照常操演。不得因常川跟班致誤操演。○道

光元年

諭朕恭閱嘉慶五年

皇考仁宗睿皇帝實錄內載。國家設兵原以衛民全在平時操練方能得用。第承平日久文恬武嬉各營伍將弁往往自耽安逸竟不以操練為事而該管上司又復不加察查以致日漸廢弛著各該督撫提鎮務須隨時認真操練使之技藝嫻習悉成可用之兵以飭營伍而重巡防等因欽此仰見我

皇考聖慮深遠有備無患之至意因思我朝開創之初八旗軍鋒所指無不克敵制勝厥後統一寰區武功者定外而各省亦俱建立營伍分防駐守鉅法良規

盡美盡善。溯查乾隆年間。西陲用兵。兩金川平定。八旗勁旅最為得力。人才亦復輩出。此後嘉慶初年。三省教匪滋事。全賴

聖謨廣運。克奏膚功。八旗官兵打仗出力者固不乏人。究未能全數收其實效。如昔日者也。皆由管領教練之人。平時漠不關心。因循懈弛。坐令國家有用之兵。日就荒廢。深為可憐。更堪憤恨。如健銳火器兩營。操練本屬認真。遇事亦能得力。然近日風氣亦不逮從前遠甚。至於前鋒護軍諸營。亦非從前可比。而滿蒙漢二十四旗之兵。更難過問矣。雖一切情形不能與

健銳火器兩營並論。然亦不可藉此推諉。視為具文。
甘為廢棄。其東三省官兵原屬驍健。乃根本之地。更
不可稍形荒廢。嗣後該管王大臣等務須遵照舊規。
加意操練。何人某項技藝優長。何人馬上最為娴熟。
全在平日留心分別記憶。或隨時量加鼓勵。或升轉
秉公拔擢。總在該管之人不辭勞瘁。公正乃心。方能
漸收實效。用復舊規。若不實心經理。經朕看出。或因
事顯露。朕惟該管之人是問。毋謂教之不豫也。○八

年

論國家建立營伍修明武備全在平時訓練精熟方能

得用。惟承平日久，各省駐防綠營將弁不免自耽安逸，諸多廢弛。各該管大員果能竭力整頓，隨時認真操練，自能使營務日有起色。著通諭各將軍都統督撫提鎮於駐防綠旗將弁士卒督率練習，務期一日有一日之功。一兵有一兵之用，斷不可任其委靡不振。無裨戰守。經此次訓飭之後，儻不痛懲惡習，實心振刷，以致兵力漸形軟弱。經朕覺察，定將該管大員無論現任歷任，一併從重治罪，決不寬恕。該將軍督撫等身受重恩，其各加意策勵，簡練精嚴，以副朕整飭戎行，諄諄誥誠之意，並著將此旨各錄一道，實

貼衙署或教場俾觸目儆心日久毋懈。○二十二年諭兩翼八旗添設槍兵四千名。兩翼四百名。八旗三千六百名。著御前大臣會同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妥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兩翼每挑前鋒二百名。八旗每挑護軍四百五十名。兩翼每派隊長二名。帶隊章京三名。八旗每派隊長二名。帶隊章京六名。鳥槍於武備院領取。鉛丸火藥由工部領取。交營散給新挑之兵。自奏定章程後。每月演放打牌六次。演進步陣勢三次。本年兩翼八旗合操二次。自二十三

年起於二月七月開操五月十月止操共操演六箇月。每月打牌二次演陣勢一次春秋共合操二次所有演陣合操俱不放鉛丸。所有演放鉛丸火藥火繩每年按二季行工部領取如鉛丸不能合式由兵丁等自為灌造報部覈銷十營操演鳥槍在各該營操演馬步箭之處合操在安定門外教場內令該管大臣親往閱看務期一律整齊新添槍兵四千名於兩翼八旗裁撤馬乾銀兩改作公費至每年不數銀六百五十兩及應添海螺旗幟等項均由該營餘平銀

兩添辦。○咸豐三年

諭京師重地各旗營官兵共計十四萬九千有奇素稱勁旅若不勤加訓練俾技藝日精何以備干城之選嗣後該管大臣於所屬之驍騎護軍前鋒步軍以及圓明園八旗健銳火器各營官兵務須挑選精壯實心簡練雖有看守直班之責者亦須輪流入操並擇各該營差使較簡之大臣常川督率每月由閏兵大臣分班親閱使馬步火器一律嚴整儻各該營官兵或有技藝生疏老弱充數等弊一經查出朕必將該管大臣從重懲處決不寬貸懔之勉之○五年

諭國家設兵衛民非平日勤加訓練不足以資捍禦京旗各營尤以練習技藝為本務自宜亟加整頓以嚴武備所有健銳大器圓明園八旗各營以及前鋒護軍八旗漢軍等營應行操練兵丁著該管王大臣認真訓練務使技藝精熟毋得有名無實並著閫兵大臣親往覈實校閱分別勸懲其如何定期簡閱之處著閫兵大臣妥議章程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驍騎營八旗漢軍槍礮藤牌三營兩翼前鋒八旗護軍營內大器營仍照定章由該旗校閱其

圓明園八旗健銳營外火器營三項官兵責成該管王大臣督率章京訓練每年閱看兩次。春季自開印起五月十六日免操止。秋季七月十六日開操起封印止。按季閱看槍操演放鉛丸一次。健銳營外火器營。

圓明園八旗均在該營教場內火器營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八旗漢軍均在德勝門搭連坡閱看。○同治元年奏准向例每年秋季兵部轉行八旗各營官兵在本旗教場操演二次。又將八旗各營官兵分為四班於兩黃旗教場各操

演一次。再將八旗各營官兵會集一處。於仰山窟。操演一次。現在神機營調取各旗營官兵訓練。並各旗營兵丁兼有派往各路軍營出征者。不數操演。所有秋季兩旗操演及仰山窟合操暫行停止。○同治八年。議定合操章程。一嗣後無論城外及仰山窟合操。各該管旗營王大臣都統副都統仍遵舊章。先赴教場等候查點本部官兵。豫備督隊操演。至各旗營入隊官兵。除旗纛金鼓八旗漢軍鹿角礮。位內火器營子母礮。及隊內執事官兵。先赴教場。各按隊伍排列。

豫備點名操演外。其兩翼前鋒八旗護軍營馬步隊八旗漢軍槍兵內火器營槍兵八旗滿蒙箭隊暨新設槍兵均令該管參領翼長等由本署整飭隊伍先期商定時刻各按旗分次序督帶出城不得先後錯亂俟操演畢仍稍休息整隊入城如官員有空誤者由各該管大臣報至閱兵大臣從重叅辦兵丁有空誤者由各該旗營查明斥革臨操錯失者當時在隊內鞭責做衆其管旗營王大臣都統副都統等除有差不計外如無故不赴教場據實奏請嚴謹一向例

合操。滿洲蒙古旗分及前鋒營應用弓箭。漢軍內大器營應用礮位藤牌鳥槍。護軍營豫備交衝馬隊。年久廢弛。兵丁困苦。未能隨時脩理器械。嗣後合操。將滿洲蒙古新設槍營弁兵添入隊內。與漢軍內大器營一體演放進步連環。並將驍騎次隊撥兵數十名。佩帶弓箭。以備演槍畢。跟隨護軍衝出呐喊。其餘官兵及護軍二隊翼隊。俱持弓箭。隨同進退。至前鋒營兵本無多。仍照舊例佩帶弓前操演。並由神機營製辦撒袋九百分。分放八旗滿洲各六十分。八旗蒙古

各四十分。前鋒營左右兩翼各五十分。以便操演佩帶。平時在署妥為收存。每屆五年。由各該旗營行神機營修理。其護軍營馬隊僅習馳騁。臨敵不足實用。令按照神機營外大器營式樣。演練轉旗連環。每兵各放二槍。再行整隊交衝。以期兵歸實用。一合操官兵二萬餘員。名義計。每官錢四千文。每兵二千文。所需不過銀四千餘兩。由神機營放餉。餘存項下。每年九月間撥銀五千兩。分放各旗營。作為仰山窪合操津貼。其贏餘之銀。即作為新設槍營獎勵之用。每屆

合操。先由各旗營造具官員兵丁清冊咨報神
機營。以便覈明定期傳領。俟令操之日。將此項
津貼錢文。即令各該旗營參領翼長在署齊隊
時監放一半。其一半俟操演畢。由該管大臣在
教場監放。如有空誤錯失。即扣歸槍營獎勵款
內。○又奏准現在軍務漸平。

圓明園八旗健銳營內外火器營兵丁。派往各路
軍營出征防堵者。俱已歸伍。應復舊制。自同治
九年春季起。仍與各營合操演放鉛丸。○九年
奏准。

御前大臣閱兵大臣定期輪流閱看

圓明園八旗健銳營內外火器營及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驍騎營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槍兵合操○光緒元年欽奉

慈安端裕康慶皇太后

慈禧端佑康頤皇太后懿旨所有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及旗綠各營操演著醇親王奕譞認真稽察

官兵校射○順治初年定每月初二初六二十六二十二二十六等六日校射春秋各甲胄步射二次騎射二次○又定每年校射於七月

十六日起至次年四月十六日止。若逢閏七月即於閏七月十六日起。凡恭遇

萬壽聖節及封印日期之內。皆暫停校射。○十二年

奏准。每年春季自二月十六日起。至三月十六

日止。八旗前鋒護軍馬步兵俱令校射。樹的於

三十一弓之地。每人箭五枝。射二回。中一箭以

上者。每箭賞銀五錢。中八箭以上者。加賞弓一

張。又每年春季二次。秋季二次。令擐甲習射。○

雍正四年

諭。學習馬步射。乃兵丁最要之事。非留心訓練。不能使

之精熟。近見大臣官員等。每有傳集兵丁而本身遲往者。或有事而不往者。徒使兵丁竟日勞苦。此即大臣等不實心任事處。大臣等理宜本身先往。俟至兵丁等齊集。即行操演馬步射。如同己事。鼓舞教訓。無異子弟。僅素日並不留心訓練。以具文視之。復妄加以懲責。斷乎不可。將此旨曉諭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五年

諭善馬射人之額數缺少。爾等挑取時。於年少大臣官員及宗室公以下之宗室內。視其優者挑取。其不帶翎之人。著照十五善射例。准其帶翎。○又

諭。歷來滿洲人材壯健。弓馬技勇。自古罕與比倫。此天下所共知者。前令八旗查得親軍護軍內能開八力以上硬弓者。現有一萬八千餘人。朕心實為嘉悅。伊等藝勇超羣。是其盡心學習之所致。而朕之深加嘉獎者。則以伊等鼓舞振興專心向上。竭誠勉勵之故。衆人不可因此次加恩。遂皆以弓力相爭尚嗣後以十五箇力為止。不許再加。總以誠心演習精詣熟練為要。將此通諭八旗知之。○又覆准。每月初三初八十三十八二十三二十八等日。定為八旗驍騎營校射之期。是日停止會議。令該都統等親往。

校閱。○七年

諭。八旗都院官員遇該旗校射之日。若伊等有事不獲前往者。例皆行知該旗。但伊等內有實係有事者。亦有推故不往者。其中虛實。該旗不能確查。嗣後著各衙門堂官於該衙門附近修理可以校射之處。令屬員按期習射。該堂官等驗看其到與不到及射法優劣。俱註冊考察。部員內如有怠玩偷安。射法生疏。不加勤習者。惟該衙門堂官是問。○又

諭。騎射乃兵丁等之最緊要技藝。爾等於平常校射之日。參領以下各官並不令習騎射。爾大臣與章京等。

皆係率領兵丁出師行圍之人。理應親率各官操演騎射。嗣後旗下大臣及參領各官遇平常校射之日俱著學習騎射。若年逾五十五歲者聽之。將朕此旨曉諭八旗。○八年奏准。操演之日。若遇有應奏之事。每旗於副都統內輪班存留一人。親詣教場校閱。除出差直班實有事故外。官員一二次不到。申飭記過。三次交部議處。兵丁一二次不到。鞭責示懲。三次責革。該都統等若不親詣教場或有徇庇官兵者。查出一併議處。○乾隆六年議准。每年春秋二季。官兵擐甲胄步射二次。該旗

議定日期。咨報兵部。聽部稽察。其春秋二季演習馬射。由兵部定期通行。官兵內有年逾六旬者。免馬射。○十一年奏准。官兵校射之日。該都統等遇奏事及會議者。均由副都統前往校閱。不得委參領代往。並令該旗將校射大臣職名。先期送查旗御史。聽御史親往察看。如不遵定例。即行叅奏。○十八年議准。八旗官兵習射。既有該都統等及御史公同監視。兵部復委官不時稽察。其歲終造冊送部之例停止。○二十四年奏准。嗣後八旗兵丁步射。自開印日起至四

月十六日止。七月十六日起至封印日止。俱著
每日午刻赴教場演習。令該旗大臣閱看。果有
步射嫻熟者獎賞。平常者懲治。該旗大臣如不
親身前往。間。○二十五年。

論。現因射布靶於景山後支搭大棚。大臣等看官員兵
丁射箭。應搭布棚監射。或於教場衙門監射。今為射
布靶支搭大棚。殊屬非是。將此禁止。嗣後凡遇射箭
俱著搭布棚。或於教場衙門監射。若必用席棚。亦應
支搭平棚即可。不應搭此大棚。○三十三年八旗前

鋒護軍等騎射奏請

欽點大臣驗看奉

旨上次因時值寒涼改為三四月再行請旨此時何必奏請仍於次年四月內再行請旨○四十年

諭八旗兵丁操演之期原皆定於每月三八等日但八旗皆於一日看箭大臣等必不能到齊自應更定嗣後左翼著仍於每月三八日射箭右翼改為每月二七日射箭○又議准嗣後驍騎營操練步射仍於辰時操演毋庸更改其該管都統副都統俱行親往閱看如有事故不到豫先造冊咨送查旗御

史查明其託故捏報者。由該御史叅奏議處。○
四十四年奏准。官兵習射之期。該都統副都統
親往演習射法。各旗豫將校射大臣官員職名。
及習射兵丁花名。造冊送查旗御史察覈。是日
該御史仍親往稽察。如該管大臣有不行親往
演射者。即行叅奏交部議處。○又奏准。八旗官
兵演習步射。該管大臣親往稽察校射。前鋒統
領護軍統領內遇有進班事故。令隨同辦事參
領校射。其習射官兵等除出差進班及實有事
故外。有不到者。官員申飭記過。兵丁鞭責三次。

不到者。官員交部議處。兵丁責革。若該管大臣無故不行親往。及有徇庇官兵者。查出參奏。交部議處。○五十年

諭此次考驗八旗前鋒護軍等騎射等第。將前二次數目較對。頭二等漸次加增。顯係派出之王大臣瞻徇情面。草率驗看。欲圖市好。三年一次派出王大臣等考驗八旗各營兵丁。原為將伊等騎射逐一覈實考驗。理應按其優劣據實具奏。若皆似此塞責。不足以示勸懲。著將此次派出之王大臣申飭。嗣後再遇軍政之年。仍如此市好。草率了事。朕必將伊等交部從

重議處。斷不寬宥。著將此通諭八旗各營知之。○嘉慶六年奏准。八旗前鋒護軍等營兵丁馬步箭。每屆考驗之年。

欽點大臣會同該管大臣等驗看完畢。如有騎射生疏者。據實叅奏。將該管大臣降一級留任。該管官降二級留任。○八年奏准。八旗各營兵丁馬步射。每屆三年考驗一次。向於四月內奏請辦理。嗣後改於二月內具奏。三月初間即行考驗。○十八年奏准。嗣後八旗漢軍兵丁除演槍演礮外。仍照舊章演習步射。一月六次。按甲判輪。

流每人射步箭五枝。中在三枝以上者。官員存記。遇缺升用。兵丁遇缺拔補。其不及三枝者。隨時訓飭。弓力過軟。射不合式者。記過。定於午時。赴操。○二十年。

諭。朕自本年二月初九日起。聞看前鋒護軍營暨圓明園官兵步箭。著各挑選二百名。以一百名豫備。朕聞看一百名派阿哥王大臣等聞看。其在朕前射箭者。每日豫備二十五名。仍照例進綠頭牌。每名射箭二枝。如遇朔望及朕臨幸各處之期。毋庸豫備。其聞看之阿哥王大臣等。奏請簡派。○又

諭朕自本年二月初九日閱看左右兩翼前鋒營官兵射範官兵二百名內竟無一人中五箭者弓力亦覺甚軟皆由該前鋒統領等平日不善訓練前鋒統領奕額瑪呢吧達喇俱著傳旨申飭嗣後務各將該管官兵留心訓練以期精銳○道光十一年

諭前經降旨訓諭各都統等於挑選披甲時均以弓箭為重茲據富俊奏八旗定例向係開六力弓近日仍用本人弓射箭往往以二三四力虛報六力嗣後八旗各營凡挑缺揀選均遵定例用六力官弓較射以定去取富俊所管鑲紅旗滿洲據奏置有六力八力

弓各二張。弓制一分。挑缺揀選。均以制準官弓較射。如有告拉八力弓者。若果裕如。即以八力弓為合式。不得仍令本人稈報弓力。並著查旗御史於各旗挑缺時。留心查察。有虛報弓力情弊。即行據實嚴參。○

十八年

諭。朕本年閱看宗室步射完竣後。接看圓明園八旗兵丁步射。著該管大臣等。每旗由護軍校副護軍校護軍內各揀選四十名。每日著二十名在朕前步射。仍照從前每人射箭二枝。至前次業經看過。此次俱著母庸豫備。朕聞看後。將射過步射兵丁等花名造冊。

呈報軍機處。以備查覈。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一百二十六

八旗都統

兵制

操演火器 演習步礮 演吹海螺

操演火器。順治十二年奏准。每年春季演放鳥槍。自二月十六日起至三月十六日止。樹的於四十一弓之地。每人放十槍。中一槍以上者。每槍賞銀五錢。中八槍以上者。加賞折弓價銀三兩。又紅衣法貢礮。二年一次。於十月初一日起。演放十日。樹的於八十弓之地。每紅衣法貢一座。各放五次。紅衣中一次者。賞銀一兩。法貢

中一次者賞銀五錢。康熙十二年議奏八旗漢軍鳥槍兵每佐領下增十八名演習鳥槍奉旨火器關繫武備甚為緊要應嚴加操演以裨實用。

十九年定紅衣等礮每年春秋二季演放。二十一年停止春季演放紅衣等礮止令秋季於九月初一日起演放一月。二十八年奏准每年秋季由兵部具奏八旗漢軍於盧溝橋演放槍礮。操演隊伍於九月初一日八旗各運大礮十位至盧溝橋於橋西每旗立槍營礮營各一每旗都統或副都統一人率參領佐領散秩官

驍騎校兵丁礮手前往行文工部修飾礮車並
關支火藥火繩木牌每日早八旗各放礮百出
記打牌中的數目計一月飯後列陣演放進步
連環槍礮餘暇演槍打牌計半月先回凡赴橋
兵丁礮手均緣支九月兵餉為整裝及盤費開
操第一日由太常寺奏派都統一人祭礮餘八
旗或都統或副都統率參領佐領官校隨班行
禮祭畢乃發礮開操越十日兵部奏請遣堂官
一人驗操是日豫設絲棚於八旗之中在橋之
都統參領均先赴礮營差官校導引兵部堂官

過橋聲礮三至。礮營衆迎入絲柵。兵部堂官正坐。都統副都統兩旁列坐。參領佐領皆兩旁侍立。傳令乃放礮。各十出。兵部司官筆帖式分驗各旗均記載中的數目。放礮畢。乃各乘馬。官校仍前導。都統隨行。至將臺。參領佐領豫列陣於臺前。兵部堂官登將臺。都統副都統參領佐領官校各入本旗隊伍。傳宣官於臺下執令旗傳開操。乃鳴海螺。聞鼓而進。聞金而止。槍礮均演九進十連環。畢乃收陣。鳴螺而還。仍立原處。以候再操。演畢。兵部堂官以聞操具題復。

命。三十八年奏准移置德勝門安定門外所有八旗火藥廠於灌靈廠及各城門上收儲。雍正四年奏准每三年一次赴盧溝橋槍礮均操演一月其赴橋之駝騎校兵丁等每日應用火藥火繩鉛鐵子木牌支杆帳房該旗先期移咨工部領取俟回京之日起帳房仍繳還工部。十二年覆准八旗漢軍馬甲操演鳥槍每年春季於二月十六日起秋季於八月十六日起各操演四十五日本翼四旗仍合操二次每日每兵演鳥槍三出每出用火藥二錢烘藥二釐每季每

兵用火藥一斤十二兩。烘藥二錢七分。火繩二條。每季演標準三次。每次用鉛子三枚。每季每兵用鉛子九枚。每旗木牌五面。均移文工部支領。操演之日。該旗散秩官員均詣教場閱看。其居住新營房兵丁亦照驍騎營每季操演鳥槍所需火藥等項。由管理新營房參領呈該旗都統轉咨工部支領。○乾隆元年奏准重修德勝門外既濟廟以祀礮神。八旗漢軍輪流直年。歲於春秋仲月上丙日致祭。豫移文火器營總統並漢軍都統屆期詣廟行禮。其祭品由直年旗

備辦○五年

諭。八旗漢軍赴盧溝橋操演槍礮定例三年一次於九月內舉行。兵丁人等雖豫領本月分錢糧但家中養贍與在橋日費不能兼顧未免拮据。今屆操演之期朕心深為軫念著照訓練營舊制賞給一月飯銀應用帳房亦照例赴工部關領事竣繳部俾營伍整齊以肅觀瞻嗣後三年一次赴盧溝橋操演皆照此例行。○又定八旗漢軍每三年一次前往盧溝橋操演。

槍礮每翼

欽點都統副都統各一人率領官軍赴橋操演。○八

年議准八旗漢軍三年一次演放槍礮由兵部具奏令八旗漢軍運礮至盧溝橋於九月初一日起操演一月由鑲黃旗漢軍都統會同各旗

奏請

簡命都統副都統各二人前往監視管理鳥槍營每旗參領一人散秩官驍騎校各五人隨纛聽差散秩官各一人管鹿角驍騎校二人每佐領下領催二名鳥槍兵十五名鄂爾布三名鳥槍兵每名領火藥三斤十兩烘藥五錢八分火繩四條鉛子四十五枚管理礮營每旗參領散秩官

驍騎校與鳥槍營同。每佐領下領催一名兵五
名。每旗礮手除直班外皆令前往。每旗礮十位。
藥線五十根。火繩五十條。木牌三十面。支柱六
十根。其火藥。烘藥。鉛彈。鐵子數目。視礮位大小
合計出數備。往每旗委管火藥官二人。先期運
礮前往。於九月初一日黎明祭礮畢。樹的於百
弓之地。每礮日放十出。兵部閱操之日。每旗演
放百出。演礮畢。槍礮合操。其金鼓號令。一如
大閱之制。○十八年定。開操祭礮日。八旗漢軍都統
皆令前往承祭。祭畢留點出之都統等。操演餘

還京。○二十三年

諭嗣後遇演礮時先期奏聞出派御前侍衛及乾清門侍衛照料將礮車運往操演朕如行圍在外則京城總理事務王大臣等奏聞派大門侍衛每旗派出侍衛一員○又議定嗣後盧溝橋演放礮位挑選年久妥協礮手演放所有每礮一日演放十次之處改為五次○又

諭礮車著五年小修一次十年大修一次○又奏每年秋季八旗漢軍各出礮十位運往盧溝橋演放十日每日每礮施放礮子十箇裁減五箇奉

旨。演放十日著改為五日施放礮子十箇。著改放三箇。

○二十四年奏准嗣後八旗滿洲火器營之礮位烏槍與八旗漢軍之槍礮停止春季操演其秋季八旗滿洲火器營操演礮十次烏槍三十次八旗漢軍操演礮二次烏槍二十次盧溝橋演礮日期仍照舊例操演五日若遇閱兵年分如何加演礮位烏槍由該營大臣臨時具奏○又議准嗣後八旗漢軍三年一次赴盧溝橋操演烏槍即行停止照滿洲火器營之例在各旗教場內操演○三十一年議定嗣後健銳營滿

洲火器營八旗前鋒護軍營操演烏槍。均照內務府三旗護軍之例。每馬槍一出。咨取火繩二寸。裁減二寸。步槍一出。咨取火繩一寸。裁減一寸。○三十九年奏准。每年赴盧溝橋應出演神威無敵礮位之旗分。仍出演礮十位。其餘七旗各在應演礮位內輪流出演九位。○又覆准嗣後屆應查驗之年。演礮十位之旗分。以中二十七礮以上為合式。演礮九位之旗分。以中二十五礮以上為合式。其中牌在二十六礮二十四礮以下者。將該旗礮營參領等官罰俸一年。駁

手嚴加懲責。○又奏准嗣後操演礮位。每年八旗止出神威無敵礮一位。輪流演放。又每年按翼各出丸節十成銅礮一位。輪流演放。每礮一出。向用火藥一斤。嗣後減用二兩。礮位不致損壞。礮手亦俱能習熟。○四十年議准。漢軍平素操演九進十連環。改為三進四連環。勻出火藥。自八月起至十二月止。每月操演三次。共加操演十五次。每次由本旗大臣親往閱操。又內火器營平素操演。亦改為三進四連環。○四十二年議准。每年八旗漢軍演放礮位。嗣後設立木

牌。千斤以上之礮設立三百步礮靶放十五出。
中十出以上為合式。五百斤以上之礮設立二
百步礮靶放十五出。中十二出以上為合式。四
百斤之礮設立一百步礮靶放十五出。中十三
出以上為合式。如有中少者。將管礮官員照例
議處。○四十五年奏准。八旗演礮除一百步礮
位熟演不計外。其二三百步礮位中數。若有能
符額者。礮營參領紀錄一次。礮手每名賞銀一
兩。若中不及額。欠少一二分者。礮營參領記過
一次。並將年終參領分內應得紀錄不准給予。

礮手責四十棍。少三分以上者。將該旗礮營參領罰俸一年。仍停升一年。礮手責八十棍。

又奏准嗣後盧溝橋演礮停止。礮車於三四日前出派礮手。豫往操演處所固築土牛。以備操演。四十九年奏准。各城門存儲礮位。分為四門一次輪流演放。以安定門東便門。德勝門。西便門為一次。東直門廣渠門。西直門廣甯門為一次。朝陽門左安門阜成門右安門為一次。崇文門。永定門。正陽門。宣武門為一次。每年每門出演十位。共計四十位。並將神機。神樞等礮每

次共撥出二十位。一併演放。○五十一年。

諭八旗漢軍驍騎營。每年自八月至十二月演放鳥槍。僅止該大臣等閱操。恐未能訓練精熟。嗣後著交管理火器營大臣等。自八月起至十二月止。每逢八旗漢軍演放鳥槍之時。火器營大臣等輪班前赴操演處所。會同該旗大臣善為指示訓練。○又議准八旗漢軍鳥槍營。每年八月開操至十二月止。每月兵丁操演三次。本旗教場操演二次。兩黃旗教場八旗合操一次。○五十二年。

諭。此次八旗漢軍演放。破位鑲黃正白二旗所中不足。

數目皆由各該旗大臣平日並不嚴加管束之所致。僅將官兵治罪不足示懲著將官員等交部嚴加議處其管理兩旗大臣一併交部議處著為令欽此遵旨議定將該管礮營參領照不操演軍士律降二級留任該管大臣降一級留任○五十五年奏定盧溝橋演放礮位八旗每旗出派千斤以上礮三位五百斤以上礮二位四百斤以上礮五位又八旗輪派二千斤以上礮一位共七十三位嗣後千斤以上礮位定以三年演放一次兵部屆期行令每旗酌撥一二位前往演放一次其餘

每年應演之礮仍照現在出演數目。每旗於四五百斤礮內派撥九位前往演放。○又奏准嗣後演放礮位。無論大小斤兩重輕。仍照舊例各於一百步設立礮靶演習。每礮演放十五出。中十三出為合式。其多中一出者。礮營參領紀錄一次。多中二出者。紀錄二次。若中數僅能合式。母庸給予紀錄。其礮手兵丁。如能多中一出者。賞銀一兩。二出者賞銀二兩。○又奏准嗣後盧溝橋演放礮位。仍用礮車。○五十七年

諭。每歲演放礮位後。驗看大臣等雖具奏一次。然並不

覆行詳查。今漸日久。皆圖塞責。所繫甚重。嗣後每年操演後。著軍機大臣會同兵部詳查具奏。如所中之數不足。即據實具奏。將該管大臣官員等交部議處。

○嘉慶四年奏准。於神機神樞礮內揀其損壞
銹蝕者。改鑄得勝大礮一百六十位。又於現存
堪用及應修之得勝等礮內挑選八十位。共為
二百四十位。每門安設十五位。歸步軍統領衙
門專管。嗣後將三年輪演四門礮位一次之例
改為每年輪演六十位。屆期請

旨。於兩翼總兵內輪派一員。照例多帶礮手隨同礮

營前往學習演放。以期熟練。並照礮營中靶之例。量予酌減。每十五出以中十出者為合式。若有中多中少者。均照礮營官兵之例分別賞罰。以示懲勸。○五年奏准。神機神樞礮以布裹鉛子。合膛口寬大。配勻火藥施放。可及百步之外。今改造得勝礮。以多易少。殊為可惜。毋庸改鑄。

○又奉

旨。上年演放礮位。僅循照向例於礮車上演放。以致火藥鉛丸未能遠及百步。今將礮位安放在地試演。羣子遠及百步之外。俱能中牌。復將單丸裝藥點放。亦

能遠至百步之外。嗣後每年試演礮位。即著照此次之例點放。○六年

諭。此項神機神樞礮一千七百二十九位。嗣後毋庸隨同礮營演放。著專歸步軍統領衙門經營。每年春季輪運二百位。施放火藥出鎊一次。秋季即將春閒出鎊之礮。仍運往盧溝橋安放。單丸演放一次。屆期該衙門奏請於提督及左右翼總兵內揀派一員。會同派出演放八旗礮位之大臣。公同監視演放。至各城門所存之渾銅紅衣得勝等礮。著歸八旗礮營。每年一體輪流演放。毋庸步軍統領經營。以專責成。○又

奏准火器等營。經該管大臣操演槍礮。如有施放遲誤。不能整齊者。將帶操章京罰俸一年。監操翼長罰俸六月。○又奏准八旗火器營演放鳥槍。務須嚴禁閒人。不得近靶。揀拾鉛子。如帶操官員不行管束。任聽閒雜人等。近靶行走。以致兵丁放槍誤傷平人者。將帶操官員罰俸一年。○又奏准各門所存神機神樞礮位。均勻配記。每年仍分四門演放一次。由五營參將遊擊都司內酌派五員。專司此項礮位。每年演放時。仍同四門千總各門礮手。並五營槍兵。如法演

放俱以五日為期。定以每十出中六出為合式。具有中多中少之處。俱照八旗礮營之例辦理。○又奏准。每年運礮赴盧溝橋演放。演畢。監放大臣將演過之礮。按位黏封。交該礮營另行存記。俟次年演礮時。監放大臣會同。

欽派侍衛等。詳細查明。將未演之礮輪換出演。不得以演過礮位充數。○又奏准。每年秋季演放礮位。向例於九月初一日。至初五日演放。如值應派兵部堂官驗看之年。適遇武會試於九月初五日開考外場。兵部堂官分圍監試。難以兼顧。

改於九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演放。如應派
驗看之年不值會試。仍於九月初一日至初五
日舉行。○七年覆准試演神機神樞二項礮位。
單丸試放實難中牌。換裝碎丸。悉能及遠中牌。
嗣後每年春季母庸出鎊。於每年秋季將神機
神樞礮各門。勻配一百位。運赴盧溝橋。隨同八
旗演礮時。用碎丸演放。出鎊一次。至碎丸散出。
到處皆能中牌。亦母庸計算成數。○八年奏准。
嗣後神威礮少有損壞。由各該旗動用房租。自
行籌備工料修補。母庸分限大修小修。○道光

二十年奏准變通盧溝橋演礮舊例除神威將軍神功將軍

御製制勝將軍各銅礮仍照乾隆二十三年定例。每年演放五日。每日各演三出。其神威無敵大將軍銅礮嗣後存儲一位旗分。三年出演一次。存儲二位旗分。間一年出演一次。存儲三位旗分。每年出演一次。九節十成銅礮每旗俱存三位。每年出演一位。恐其年年演放。螺蛳磨滑。數年後由派出之都統體察情形奏請辦理。八旗城樓分存礮位有準者出演。不堪用者永遠存儲。

又

諭至演放礮位全在礮手熟習方能有準著自明年為始著派出之都統等按例各演三出後飭令管礮參領等認真督催各礮手教其子弟每礮亦演三出並著八旗漢軍都統等遇有礮手缺出由礮手子弟內擇其精壯便捷者挑補以資操演○二十六年

諭八旗漢軍局存九節十成礮二十四位著於明年九月自鑲黃旗起八旗左右翼每翼各出演一位輪流試放以裨操防而臻熟習○咸豐五年議准操演章程八旗漢軍在德勝門外搭連坡由閱兵大臣

會同該管王大臣閱看槍兵打牌準頭分別成數。隨時勸懲儻有生疏之處。即將該管章京從嚴參辦。○同治三年

諭神機營奏請儲備旗兵器械並置造款項豫行撥借各摺片均著照所議辦理。八旗新補兵丁所領庫銀原為酌置器械之用嗣後八旗滿蒙兵丁應如何一半置備弓箭一半酌添火槍及添置火槍後應如何逐時操練及酌定合操各項章程之處即著八旗滿蒙都統妥議具奏至置造款項現由神機營暫為撥備應如何於新補兵丁庫銀內酌定成數扣還借款。

並不至苦累兵丁之處。著一併議奏。各該旗滿蒙都統務當振刷精神。力求實效。以期有備無患。不得畏難苟安。奉行故事欽此。遵

旨議准。每佐領下各派三名。如兵丁數目或有不敷。由閒散養育兵內派撥。八旗滿蒙共計兵二千六百四十九名。專令操練火槍。其餘兵丁仍按期演箭。以符定制。嗣後若遇一切典禮。及護送貢使。安設街堆。儻兵數不敷差委。仍由此項操兵內酌量派撥。○又奏。甚管帶操演兵丁。每滿洲由正副參領內各派二員。蒙古各一員。滿洲帶

隊章京各二員。蒙古各一員。滿洲由驍騎校五品以下世職內各派隊長十員。蒙古各四員。又議准凡新挑兵丁借給庫銀以資置買軍器等項之費。每月按一成扣還本銀。每至十箇月找借一次。以資接濟。○又定分操合操日期。章程六條。一。兵丁擇其精壯者演習火槍。一日在本旗演箭公所演習步伐。施放烘藥。一日在本旗教場演習三進四連環陣式。俟一月後操練嫻熟。八旗在兩黃旗教場合操一次。每月演放鉛丸三次。滿蒙合操三次。四旗合操一次。均由

各該旗營總會同閱看。再由各旗都統輪流閱
看。八旗合操一次。一應需用火藥。烘藥。火繩鉛。
丸木牌。每月合計數目。造冊咨行工部支領。仍
報部查銷。以昭覈實。其應用旗幟。海螺等項。由
各該旗自行撥給。一扣留庫銀。俟還完。借款時。
奏明辦理。一各旗兵丁津貼。均照神機營各官
兵公費數目減半。放給可期鼓舞奮興。速收實
效。其應需心紅紙張。支搭帳房等項公費銀兩。
每旗酌定五兩。暫由戶部支領。以資操練。一演
習打牌兵丁內。如有認真操練。中槍多者。由旗

酌給獎勵。如該管官員果能認真督飭，練有成效，亦由旗量為鼓勵。如有玩懈怠惰，不服約束，以及託故空誤者，從重懲處。無論尋常演習及合操日期，均一律辦理。一開操後，將神機營領到大槍數目先行咨報兵部，每年於點驗軍器之時，咨部一併點驗。○四年奏准，鑲黃旗蒙古添設駙騎槍營，槍兵八十四名。營總及帶操章京各一員，隊長四員。○又咨准八旗漢軍請領排槍隊，兵丁需用火藥鉛丸等項，嗣後由神機營調取。○五年奏准，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駙騎

營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新添擡槍火槍各
兵定期輪流合操及演放鉛丸其不敷操演各
營暫行停止○七年奏准

圓明園八旗健銳營內外火器營兵丁仍屬不敷
操演暫行停止○光緒十二年奏准八旗漢軍
每月初八日槍排兩營合操外按期在各旗練
廠督率破手學演步法練習槍大底槍礮牌三
營可期合陣以符舊制此項官兵仍由專操大
臣督率教練並歸神機營節制應用旗纛火藥
等項由各該旗自行報部照章請領○又奏准

仿照神機營合操八旗出演神威將軍銅礮三十二位。每次合操礮位。每尊領車價銀一兩。其應用礮車什物等項。查照成案。十年大修。五年小修。俟小修之年。即行報部修理。其學習礮手官兵。加給口分辦公津貼銀兩。仿照槍牌兩營成案。造冊咨報請領。○又奏准。每年盧溝橋演放礮位五日。兩旗承辦摺奏及官兵執事人等往返拉運軍裝火藥車價等項。每年量加津貼銀以資辦公。○又奏准。每年十月盧溝橋添演武成永固等礮位。礮體較重。由神機營另造車

式添製隨釅什物以期靈便

演習步獵○康熙二十一年題准。每季畋獵三次。春季定於三月。秋季定於九月。冬季定於十二月。每次八旗滿洲蒙古每旗簡參領或賢能官一人委署營總。每參領簡散秩官三人。駍騎校一人。散秩官內簡一人委署參領。每佐領撥馬甲四名。兩佐領合撥領催一名。其撥出領催之佐領准扣除馬甲一名。八旗漢軍共簡總領都統一人。每翼副都統一人。每旗簡參領或賢能官一人委署營總。每參領簡散秩官駍騎校

各二人散秩宮內簡一人委署參領每參領撥領催二名每佐領撥馬甲二名其閒委時部院司官一例簡委○雍正八年奉

旨步行較獵甚為善事人人既得學習而於行圍之道亦得嫻熟每年較獵一次不若多演數次為佳嗣後於初冬步圍時每旗令行圍二三次其行圍之時著各該都統等親身率往於前一日奏聞每圍令侍衛尚虞處鷹房執事人或二十名或三十名同往○九

年

諭操演兵丁步行甚屬緊要著八旗都統副都統前鋒

統領護軍統領將本旗官兵年五十以下者。皆令演習步行。務期服勞耐久。給限一年。俾各演習。俟一年後。特指一處令伊等步行。若有步行不能至所指之地者。朕惟該大臣等是問。若有步行超衆者。分別賞賜。○乾隆六年議准。八旗步圍。每年初冬時。演習二次或三次。當月旗會同八旗擬定日期。先期具奏。每佐領下委領催一名馬甲三名官員。臨期酌委。並令該都統等親身率往。○四十年議准。嗣後遇冬季演習步圍之日。都統副都統俱著親往閱看。倘有事故。亦必去一員。如有託故不

到者。著查旗御史叅奏。○嘉慶六年。

諭據左右兩翼前鋒統領等奏。本年自十月十五日起。照例帶領章京護軍等打步行圍等因具奏。從前國初時因城外附近地方有未耕種之地。往往存藏野獸。是以出派官兵打圍。今太平日久。俱為經營耕熟。田畝毫無荒草。焉能復有野獸。仍出派許多官兵。止一空行而已。朕理庶務。惟尚誠實。不事浮華。各大臣惟實力以時訓練兵丁。各致精銳。何事此空文為耶。或因循例打步行圍。反致有誤操練。更屬不可。著飭各營轄兵丁各大臣。嗣後將步行圍永遠停止。

演吹海螺。每年兵部行文八旗春季於二月十五日起三月初一日止秋季於七月十五日起八月初一日止各於本旗城門上吹演。兵部奏官稽察。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一百二十七

八旗都統

兵制

駐防兵制

三

五

七

听盛

京

班將

方軍

丘所

三

制局

黑龍江將軍所屬駐防兵制

畿輔駐防兵制。順治二年設駐防獨石口八旗。

滿洲兵各十名。張家口兵八名。喜峯口兵八名。
古北口兵四名。固安鑲紅旗滿洲兵五十名。采

育里鑲白正藍二旗滿洲蒙古兵各五十名。山

海關。八旗滿洲蒙古兵四十六名。○五年設駐

防滄州。八旗滿洲蒙古兵三百十一名。弓匠二

名鐵匠二名。順義鑲黃旗滿洲兵五十名。大名正紅鑲紅二旗滿洲蒙古兵四百有一名。匠役四十名。○六年設駐防三河。正白旗滿洲兵五十名。東安鑲藍旗滿洲兵五十名。移原駐大名之正紅鑲藍二旗滿洲蒙古兵四百一名。匠役四十名於保定。○八年設駐防昌平。正黃旗滿洲兵三十七名。蒙古兵十三名。良鄉正紅旗滿洲兵五十名。○九年增古北口駐防兵八名。○十年增張家口駐防兵十六名。○十六年增喜峯口駐防兵八名。○康熙九年設駐防冷口。正黃正

藍二旗滿洲蒙古兵十二名。羅文塔鑲白正藍
二旗滿洲蒙古兵十二名。○十二年移原駐采
育里之鑲白旗滿洲蒙古兵五十名於寶城設
駐防霸州正黃正紅二旗滿洲蒙古兵五十名。
雄縣鑲紅鑲藍二旗滿洲蒙古兵五十名。玉田
鑲黃正白二旗滿洲蒙古兵五十名。灤州鑲白
正藍二旗滿洲蒙古兵二十五名。○十四年增
山海關駐防兵七百五十四名為八百名。○二
十年裁山海關駐防兵四百名。○二十二年增
張家口駐防兵一百三十六名為一百六十名。

增瀋州駐防兵二十五名為五十名○又增設
東安駐防筆帖式一員○又鑄給寶坻駐防防
守尉關防增設筆帖式一員○二十三年增古
北口駐防兵六十八名喜峯口兵六十四名冷
口羅丈峪兵各十二名○二十七年調山海關
駐防漢軍兵三百三十四名移駐

盛京小凌河白旗堡小黑山閻陽驛以在京八旗
壯丁九十四名撥補○三十四年移原駐瀋州
之鑲白正藍二旗滿洲蒙古兵五十名於永平
府又增永平三河玉田駐防兵各五十名俱為

百名。均領催十名。馬甲九十名。增山海關駐防兵四十名。三十七年。於滄州駐防兵三百十一名。內設領催三十一名。馬甲二百八十名。張家口駐防兵一百六十名。內設領催十六名。馬甲一百四十四名。四十五年。增設熱河圍場蒙古領催一名。兵二十名。並原設蒙古兵八十名。為百有一名。五十年。於獨石口駐防兵八十名。內移四十名。於千家店。雍正元年。設駐防鄭家莊八旗。滿洲蒙古兩旗合。一佐領。每佐領下領催四名。馬甲九十六名。弓匠一名。鐵匠

一名漢軍左翼四旗合一佐領右翼四旗合一
佐領每佐領下鳥槍領催四名鳥槍馬甲九
六名弓匠一名鐵匠一名共領催十六名鳥槍
領催八名馬甲三百八十四名鳥槍馬甲一百
九十二名弓匠六名鐵匠六名設駐防熱河八
旗滿洲蒙古領催六十四名馬甲七百三十六
名分駐熱河四百名喀喇河屯樺榆溝各二百
名○二年增獨石口領催四名馬甲五十六名
合前四十名為一百名古北口喜峯口各二十
名冷口二十六名於昌平霸州二州良鄉順義

固安東安雄縣等五縣及采育里駐防各五十
名馬甲內設領催五名增保定駐防兵九十九
名為五百名○三年設駐防天津水師營八旗
滿洲蒙古兵二千名○四年自浙江福建造送
天津駐防水師營大小趕縉船各十號江南造
送大小趕縉船各六號設水手五百三十六名
○五年分駐防天津水師營八旗滿洲蒙古為
二營以左翼四旗為左營右翼四旗為右營各
分甲兵千名內委鳥槍前鋒校二員前鋒四十
八名鳥槍領催六十四名馬甲八百八十六名

○七年增羅丈峪駐防兵十六名。天津水師營
礮甲一百四十四名。○八年裁天津駐防水師
營小趕縉船八號更造彭仔船八號。○九年裁
天津駐防水師營水手五十六名。○又裁東安
駐防筆帖式一員。○十年裁寶坻駐防筆帖式
一員。○十一年裁天津駐防水師營水手一百
六十名。○十二年增熱河圍場蒙古領催十名。
兵八十名。○乾隆三年增熱河駐防兵千二百
名為二千名。內委前鋒校八員前鋒九十二名
領催七十四名鳥槍領催二十六名馬甲千二

百名鳥槍馬甲五百名礮甲四十名弓匠鐵匠
箭匠各二十名以千四百名駐熱河分駐喀喇
河屯四百名。槺榆溝二百名。○又裁滄州駐防
筆帖式一員。○四年裁天津駐防水師營彭仔
船八號小趕總船四號水手一百二十名。礮甲
四十八名。○又增古北口駐防兵一百名為二
百名。○七年增張家口駐防八旗滿洲蒙古兵
一百四十名為三百名內領催十名馬甲一百
九十名。鳥槍領催六名鳥槍馬甲九十四名。
八年增山海關駐防兵六百名為八百名內委

前鋒校二員。前鋒三十八名。領催二十二名。鳥
槍領催十名。礮領催八名。馬甲四百五十八名。
鳥槍馬甲一百九十名。礮甲七十二名。增喜峯
口駐防兵一百名為二百名。內領催八名。鳥槍
領催八名。馬甲九十二名。鳥槍馬甲九十二名。
增冷口駐防兵一百名為一百五十名。內領催
六名。鳥槍領催六名。馬甲六十九名。鳥槍馬甲
六十九名。增羅文峪駐防兵六十名為一百名。
內領催八名。馬甲九十二名。增天津駐防水師
營養育兵一百九十二名。九年增天津駐防

水師營兵千名為三千名。內委前鋒校四員。前鋒九十六名。領催鳥槍領催各六十四名。馬甲。鳥槍馬甲各千三百六十六名。增滄州駐防兵二百名為五百十五名。內領催二十一名。委管鳥槍領催十名。馬甲三百九十名。委鳥槍馬甲九十名。弓匠二名。鐵匠二名。於古北口駐防兵二百名內定為領催十二名。馬甲一百十八名。鳥槍馬甲七十名。○十一年定山海關駐防原設部選筆帖式三員。改由本處八旗兵丁內考選補授。○十二年裁天津駐防水師營水手八

十名。○十五年於東安駐防五名領催內作為副駕騎校二員。○十六年裁天津駐防水師營大趕繒船八號小趕繒船四號礮甲五十六名水手四十八名存前鋒一百名領催六十名鳥槍領催六十八名馬甲千三百名鳥槍馬甲千四百三十二名礮甲四十名養育兵一百九十二名大趕繒船八號水手七十二名。○又增熱河圍場滿洲兵三百二十名蒙古兵二百八十九名為八百名。○二十五年裁天津駐防水師旗營滿洲蒙古兵五百名。○二十七年議准添

設獨石口駐防官兵居住房屋。○又裁鄭家莊駐防額設城守尉及佐領防禦驍騎校各六員。筆帖式一員。並領催馬甲匠役六百十二名。二十九年以熱河喀喇河屯擇榆溝二處駐防兵一千名派往伊犁駐防。由在京八旗兵丁內照數撥補分駐熱河及喀喇河屯二處。裁擇榆溝駐防。○又奏准。哨外四十卡座每卡添設撒袋鉤槍二分。每旗五卡中卡座添領催一名。兩頭卡座添委署領催二名。○又奏准。自右衛駐防移駐張家口。八旗滿洲領催十六名。前鋒三

十二名馬甲一百九十六名步甲一百二十八
名養育兵一百二十八名箭匠鐵匠各八名共
五百十六名合原設三百名為八百十六名○
三十年自右衛駐防移禁張家口八旗蒙古領
催八名前鋒八名馬甲一百二十名步甲三十
二名養育兵三十二名箭匠鐵匠各四名共二
百有四名合前八百十六名為十二十名內領
催前鋒各四十名馬甲六百名步甲養育兵各
百六十名箭匠鐵匠各二十名○三十二年議
准以天津駐防水師旗營八旗滿洲蒙古兵十

名移駐涼州駐防。又撥往福州駐防二百二十
九名。撥往廣東駐防四百九十八名。其餘兵丁
及水手。礮甲。養育兵缺。並大趕繒船八號。一併
裁汰。○三十三年奏准。熱河駐防礮甲四十名。
匠役六十名。改為養育兵一百名。○三十六年
奏准。古北口駐防額設二百名兵內。以十名馬
甲錢糧。分作二十名養育兵錢糧。為養贍孤寡
之用。仍不開馬甲額缺。○三十七年。裁滄州駐
防零額馬甲十一名。作為養育兵二十二名。分
駐滄州駐防十一名。保定駐防十一名。○四十

五年設駐防密雲。人旗滿洲蒙古兵二千名。內滿洲領催六十名。前鋒八十八名。委前鋒七十六名。馬甲六百九十二名。鳥槍馬甲三百六十名。礮甲一百三十六名。養育兵八十八名。蒙古領催二十名。前鋒三十二名。委前鋒二十四名。馬甲二百二十八名。鳥槍馬甲一百二十名。礮甲四十四名。養育兵三十二名。以副都統一員。及協領四員。佐領防禦驍騎校各十六員。管轄設印務筆帖式二員。如遇

聖駕巡幸熱河。由前鋒內挑選委署藍翎長五人。並

揀選協領一員。佐領二員。俱戴孔雀翎作為翼長。前鋒參領副參領管理經過道路。○又奏准古北口駐防官兵改隸密雲副都統兼管。○四十八年

諭熱河駐紮滿洲兵丁年久。戶口生齒漸多。且朕每歲駐蹕時。係本處委署前鋒之馬甲二百名。與實缺前鋒一體當差。若仍食馬甲錢糧。恐伊等生計不無拮据。著加恩熱河之委署前鋒二百名。俱作為實缺前鋒。按月加給銀一兩。○又裁密雲駐防馬甲五十名。增設養育兵一百名。○又奏准昌平駐防官兵。

改隸密雲副都統兼管。○五十年增設獨石口駐防養育兵二十名。千家店養育兵八名。○又奏准山海關冷口喜峯口羅文峪水平各駐防增添每月食餉一兩五錢之養育兵缺作為養贍孤寡錢糧隨時增減無定額。○五十一年增熱河駐防馬甲一百名。○又奏准古北口駐防原設部選筆帖式二員裁汰一員其一員改由本處兵丁內考選補授。○五十二年奏准獨石口駐防原設部選筆帖式二員俱改由本處兵丁內考選補授。○五十三年裁密雲駐防馬甲

五十名改增步甲一百名。○又奏准原設保定
滄州永平玉田三河駐防部選筆帖式各一員。
冷口喜峯口羅文峪各二員俱改由本處兵丁
內考選補授。○五十四年奏准熱河駐防前鋒
內添設前鋒校十員。○五十七年增熱河駐防
馬甲一百名。○又增熱河圍場滿洲兵二十名。
蒙古兵三十名。○五十八年議准三河玉田順
義三處駐防官兵俱改隸密雲副都統兼管。○
嘉慶三年裁寶坻采育固安雄縣霸州良鄉東
安七處駐防防禦各一員以所遺之俸及米折

銀兩分給寶坻等九處駐防作為孤寡錢糧無定額。○六年增給滄州駐防鳥槍五十杆。於三百七十九名馬甲內委鳥槍馬甲六十名。○七年

諭向來稽察寶坻等九處駐防官兵止派一人。但地方遼閩責令一人管理巡查。頗需時日。而仍不能周到。嗣後作為二缺。分為兩翼管理。欽此遵

旨議定寶坻采育東安滄州四處為左翼。保定固安雄縣良鄉霸州五處為右翼。○又奉

旨增放熱河圍場副都統一員管理圍場事務。○八年

奏准。保定駐防於額設十一名養育兵缺之外。
增給孤寡養贍錢糧無定額亦由裁汰寶坻等
處防禦所遣俸米等項銀內動支。○又添設張
家口駐防養育兵二十九名隨時增減無定額。

○九年奉

旨。熱河圍場副都統仍改為總管。○十一年增設張家
口駐防養育兵二十名。○十二年增設獨石口
千家店駐防養育兵二十名。○十五年

諭。熱河係朕每歲駐蹕之地向設有副都統一員統轄
該處駐防官兵事務。前因內地民人租種蒙古地畝。

在平泉等州縣居住者。生齒日衆。案件較繁。酌改設都統一員管理。○道光二年。增設保定駐防養育兵五十名。○三年。

諭。據者英奏駐防挑甲章程應稍為變通。向例駐防馬甲缺出。於該處成丁閒散內挑補。如成丁無人。即於在京旗分咨取。茲采育駐防現無成丁堪挑之人。寶坻距采育相近。成丁較多。著照所請。嗣後采育馬甲缺出。先儘本處成丁閒散挑取。如無成丁之人。即於寶坻駐防閒散內挑補。所有此次采育挑補馬甲。即著照此辦理。○八年。增設熱河駐防養育兵一百名。

○二十一年增設熱河駐防礮兵六十名。○二十三年增設張家口駐防檣槍兵六十名。○咸豐四年奏准上年逆匪攻陷滄州披甲兵四百十名臨陣捐軀茲將現存駐防兵丁設法安置並將京城正白鑲白滿洲蒙古四旗二百三十三佐領下各撥馬甲一名移補該州駐防兵丁缺額。○十年增設山海關駐防馬甲三百名。盛京將軍所屬駐防兵制。○天聰六年設駐防牛莊滿洲兵三十名鐵匠二名。○七年設駐防蓋州兵九十六名。○順治元年設駐防

盛京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兵八百名箭匠鐵匠各
十名設駐防

興京八旗滿洲兵五十名○十七年增

盛京駐防蒙古兵四百名駐防牛莊滿洲兵二十
名設駐防鳳凰城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兵一百
五十名○十八年設駐防廣甯滿洲蒙古兵三
十三名○康熙三年增

盛京駐防八旗漢軍兵每旗五十名守庫軍八名
○十三年增

盛京駐防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兵四百名每旗五

十名鐵匠十名箭匠八名。蓋州兵五十四名。

十四年增

盛京駐防滿洲兵八百二十八名。以

盛京戶禮工三部千丁臺站壯丁。增駐防漢軍兵
一千九十八名。鐵匠箭匠各十三名。設駐防

錦州八旗漢軍兵四百名。所屬松嶺邊門。滿洲

兵七名。漢軍兵四名。新臺邊門。滿洲兵三名。漢

軍兵八名。白石脊邊門。滿洲兵五名。漢軍兵六

名。設駐防義州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兵六百八

十三名。增廣甯駐防漢軍兵六十七名。○十五

年。自吉林移紮

盛京新滿洲兵七十六名。守庫軍二十四名。

旋裁四名

設駐防義州所屬清河九關臺二邊門滿洲兵

各十一名。鳳凰城邊門滿洲兵十名。○十七年

自黑龍江移紮

盛京新滿洲兵五百八十四名。守黃寺軍八名。守御花園軍十名。○十八年。裁

盛京駐防兵三百二十名。增錦州駐防滿洲兵二百六十四名。自吉林移紮義州新滿洲兵二百九十三名。增廣甯駐防漢軍兵一百十四名。○

十九年設駐防金州八旗滿洲兵一百名。漢軍
兵一百名。內五十名由蓋州移紮。設駐防開原
八旗漢軍兵一百八十名。由

盛京臺站壯丁選充駐防之漢軍內移紮。並裁
盛京駐防漢軍兵七百七十六名。又調往
興京兵三十名。二十年裁。

盛京駐防兵八十名。二十一年設駐防威遠堡
英額。諫廢。魏陽

興京五邊門兵各十一名。二十二年自索倫移

紮

盛京新滿洲兵一百六十名。鐵匠箭匠各八名。夜
捕手二十八名。○二十三年設駐防開原所屬
法庫邊門滿洲兵十一名。領催二名。○二十五
年增

盛京移繁

興京滿洲蒙古漢軍兵四百二十名。開原金州兵
各八百名。增鳳凰城駐防兵六百五十名。設駐
防復州兵三百八十七名。遼陽滿洲蒙古漢軍
兵八百名。熊岳岫巖兵各千名。彰武臺邊門滿
洲兵五名。漢軍兵六名。撫順所兵一百名。○二

十八年自奇倫移紮

盛京新滿洲兵二百二十名。二十九年調

盛京駐防八旗滿洲兵四百四十名。箭匠二名。移

繁錦州。調錦州駐防漢軍兵四百名。移繁所屬

之甯遠巨流河中前所中後所各一百名。設駐

防小凌河白旗堡小黑山閻陽驛及閻原所屬

之鐵嶺漢軍兵各一百名。裁開原駐防兵一百

八名。金州駐防兵二百七十名。三十年增

盛京駐防八旗漢軍火器營兵每旗二百二十八

名。共一千八百二十四名。鐵匠箭匠各十名。牛莊

駐防兵三十名。裁熊岳岫巖駐防兵各三百名。
遼陽兵二百四十名。○三十一年自喀爾喀移
黎

盛京巴爾呼兵一百六十五名。遼陽復州金州開
原熊岳鳳凰城各五十五名。岫巖五十四名。○
三十二年裁

興京駐防兵一百名。增義州駐防滿洲兵二百十
名。○三十三年增

盛京駐防步甲千二百名。鐵匠八名。箭匠七名。裁
遼陽駐防兵五十六名。復州一百十五名。岫巖

一百十五名。鳳凰城一百十二名。○三十四年。

裁

興京駐防兵六十四名。熊岳六十八名。金州六十八名。○三十五年。裁熊岳駐防兵三十七名。金州三十九名。○三十七年。裁

盛京駐防八旗漢軍兵每旗一百四十三名。共一千一百四十四名。開原二百七十七名。又撥往馬廠兵二十四名。岫巖一百十七名。○三十八年。自吉林移繁

盛京新滿洲兵二百有九名。錦州三十名。義州三

十二名廣甯四十名自齊齊哈爾移紮
盛京錫伯兵二百名調

盛京駐防漢軍鑲黃正白正紅鑲紅正藍鑲藍六旗兵各三十三名正黃鑲白二旗兵各三十六名移紮威遠堡英額爾麻廠鰲陽

興京松嶺新臺白石觜清河九關臺彰武臺法庫十二邊門各二十名白土廠梨樹溝明水塘三邊門各十名增復州駐防兵一百七十八名裁鐵嶺甯遠小凌河小黑山撫順所巨流河中前所中後所白旗堡閻陽驛十處漢軍兵各二十

名增錫伯兵各二十名。裁遼陽駐防兵一百五
十一名。熊岳一百二十六名。牛莊十名。金州一
百二十六名。增開原錫伯兵二百八十四名。遼
陽錫伯兵二百四十七名。鳳凰城錫伯兵二百
五名。牛莊錫伯兵十名。熊岳錫伯兵一百三十
一名。岫巖錫伯兵八十二名。金州錫伯兵一百
五十九名。○三十九年裁。

盛京駐防馬甲一百名。步甲四百名。牛莊駐防兵
十名。金州五十名。熊岳五十五名。鳳凰城三
百四十一名。增牛莊錫伯兵十名。自齊齊哈爾

移禁

盛京錫伯兵五百八十名。○四十年自齊齊哈爾
移禁閒原錫伯兵四十名。裁鳳凰城駐防兵二
十六名。自鳳凰城撥往馬廠兵二十三名。裁遼
陽駐防兵四十五名。○四十一年自遼陽撥往
馬廠兵二十名。○四十二年自熊岳撥往馬廠
兵十八名。○四十五年裁岫巖駐防兵四十五
名。○五十五年增金州駐防漢軍兵二百名。設
金州駐防水師營船十號。兵五百名。水手一百
名。○雍正元年裁岫巖駐防兵十六名。自復州

撥往馬廠兵十八名。○五年自

興京移禁

永陵兵四十八名。○六年自開原移禁吉林伊屯兵一

百名。○十年增

盛京駐防兵千七百有二名。鐵匠箭匠各七名。

興京兵一百八十七名。錦州兵二百六十六名。遼

陽兵六十六名。復州金州兵各八十四名。義州

兵八十二名。蓋州兵六十名。開原兵一百二十

二名。鐵嶺兵四十名。廣甯兵二百二十六名。熊

岳兵四百二十二名。岫巖兵六十一名。鳳凰城

兵九十九名。牛莊兵八十名。撫順所。小凌河甯
達中前所。中後所。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閻陽
驛。九處兵各四十名。白土廠鳳凰城。二邊門兵
二十名。梨樹溝明水塘。二邊門兵各十名。○乾
隆元年增熊岳巴爾呼兵一名。○六年自

盛京移禁蓋州牛莊駐防兵各二百四十名。廣甯
二十名。威遠堡英額蘇廠。鐵陽

興京鳳凰城。長邊門各十九名。新臺松嶺白石觜。
清河九關臺彰武臺六邊門各九名。梨樹溝明
水塘。二邊門各十名。法庫邊門七名。○十二年。

移金州駐防漢軍兵一百名於金州水師營。○
十九年裁金州水師營船四號水手四十名移
水師營漢軍兵一百名仍歸金州駐防本營。○
二十八年裁廣甯駐防兵四十名義州七十名。
錦州五十名遼陽二百名增甯遠中前所中後
所小凌河鐵嶺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閻陽驛
九處駐防兵各四十名。○二十九年調駐防
盛京錫伯兵四百有四名鳳凰城四十五名遼陽
六十六名開原九十四名牛莊二十三名廣甯
六十名熊岳五十一名復州五十二名岫巖二

十八名。金州四十四名。蓋州十五名。錦州二十
四名。義州六十一名。

興京二十三名。撫順所十名。移繁塔爾巴哈台。○
三十年增駐防

盛京滿洲兵三百二十名。

興京兵二十三名。遼陽兵五十九名。裁

盛京漢軍兵四十八名。鳳凰城二十五名。開原五
十一名。復州三十五名。岫巖二十九名。錦州五
十三名。金州六十六名。義州九十五名。○又裁
錦州馬甲八十七名。改增步甲一百七十四名。

裁義州馬甲一百有七名。改增步甲二百十四
名。○三十八年裁。

盛京馬甲三百二十二名。增設巴爾呼馬甲六名。
步甲領催五十二名。步甲三百三十六名。養育
兵四百三十六名。旋裁一百四十名。作為官學生錢糧。○四十
一年增

盛京駐防養育兵六十六名。○四十三年增甯遠
中前所中後所小凌河鐵嶺巨流河白旗堡小
黑山閻陽驛九處馬甲各二十名。○又增設彰
武臺邊門臺領催三名。○嘉慶四年復增設金

州水師營船四號。水手四十名。於旅順口設立臺站。仍由金州駐防移回漢軍兵一百名駐水師營。

吉林將軍所屬駐防兵制。○順治十年設駐防甯古塔八旗滿洲兵四百三十名。○十八年增甯古塔駐防滿洲兵五百名。設吉林水師營造斛船牛舌剝子等船。以遷移人充水手。○康熙三年增甯古塔駐防滿洲兵六十六名。○十年調甯古塔駐防兵七百名。庫雅喇兵六百名。移駐吉林。○十三年移吉林水師營於黑龍江設

四品五品管水手官。○十五年以鎮守甯古塔將軍移繁吉林。吉林副都統移繁甯古塔。增副都統一人。○十六年自索倫移繁吉林新滿洲兵千二百二十一名。○十七年增甯古塔駐防兵二百九十名。○二十年調吉林駐防滿洲兵八十名。移繁伊屯赫爾蘇巴彥鄂佛羅布爾圖庫蘇巴爾漢四邊門各二十名。○二十六年設吉林運糧船八十號。運黑龍江等處之糧。以平定三藩所收漢軍充水手二百五十八名。修船匠四十五名。○二十九年調吉林駐防滿洲兵

八百名。移紮黑龍江。增吉林駐防滿洲兵七百三十名。漢軍兵七十名。以補其數。調甯古塔駐防滿洲兵二百名。移紮黑龍江。增甯古塔駐防滿洲兵一百五十六名。三十一年。設駐防伯都訥錫伯兵千四百名。瓜爾察兵六百名。移吉林副都統於伯都訥。增吉林駐防滿洲錫伯兵一千名。喀爾喀巴爾呼兵四百名。增吉林槳船二十號。備採東珠樟皮之用。三十八年。移吉林駐防滿洲錫伯兵千名。於

京師。移伯都訥駐防滿洲錫伯兵二千名。於

盛京及所屬各城裁吉林運糧船五十號。○四十
年增伯都訥駐防蒙古兵一百名。○五十二年。
增吉林駐防滿洲兵五百七十九名。甯古塔駐
防兵四百五十八名。選吉林駐防滿洲餘丁四
百名移紮伯都訥。○五十三年調甯古塔餘丁選
滿洲兵四十名移紮琿春。仍以甯古塔餘丁選
補足數。以琿春捕獵之庫爾喀齊一百五十名。
三姓捕貂之新滿洲二百名俱各選充駐防兵。
○五十四年調吉林駐防滿洲兵八十名移紮
三姓地方。仍以吉林餘丁選補足數。○雍正三

年調吉林伯都訥駐防滿洲兵各一百名。移紮
拉林阿爾楚喀。裁吉林駐防巴爾呼兵五十名。
增漢軍兵五十名。○五年移打牲烏拉處壯丁
千名於吉林駐防。增駐三姓兵八百名。以八姓
壯丁千名選充駐防兵。增阿爾楚喀兵一百十
二名。○六年調吉林駐防滿洲兵一百名。開原
駐防兵一百名。移紮伊屯。○十年增吉林駐防
滿洲兵一千名。由打牲烏拉包衣餘丁內挑選
充補。○十一年設吉林駐防鳥槍營。以官莊驛
站邊臺水手各漢軍餘丁選充鳥槍兵千名。

乾隆三年調吉林駐防滿洲兵百二十名移紮額穆赫索羅。○五年撤吉林駐防滿洲兵千名仍歸打牲烏拉處。○九年設駐防拉林自

京師選八旗餘丁七百五十名十年復選餘丁二百五十名發往作為閒散餘丁合阿爾楚喀原駐防兵為一千五百十二名。○十三年定打牲烏拉處官兵歸吉林將軍兼轄。○十七年調三姓駐防兵六十名移紮琿春。○二十一年調三姓駐防兵三百名移紮拉林裁三姓駐防兵二百名。○又增拉林駐防滿洲閒散餘丁二千名自

二十一年至二十四年。由

京師八旗餘丁內陸續發往。合前發往之餘丁一千名為三千名。○二十四年。

諭向例烏拉齊錫伯從無用官者。後因移駐盛京。視伊等行走之處施恩放官者有之。今錫伯等行走均屬勤勉。不可仍拘舊例。著加恩一體升用。○二十五年。
裁吉林駐防漢軍鳥槍營兵三百名。增甯古塔駐防滿洲四百名。琿春二百名。即於打牲壯丁內挑選充額。○二十七年定分阿爾楚喀拉林二處駐防兵各四百有六名。閒散壯丁各千五。

百名。各由該駐防副都統管轄。鑄給阿爾楚喀。
副都統印信移拉林筆帖式二員於阿爾楚喀。
○二十九年。裁吉林駐防烏槍營漢軍兵二十
六名。○五十二年奏准。由吉林伯都訥阿爾楚
喀打牲烏拉滿洲餘丁內挑選三百名。移繁三
姓地方。作為閒散餘丁。以備挑取馬甲。○五十
七年奉

旨。增添打牲烏拉處壯丁千名。○嘉慶十年奉
旨。阿爾楚喀駐防兵丁內增添前鋒十六名。○道光五

年

諭

富俊等奏酌撥兵額以資辦公一擲雙城堡建房木

植向令阿勒楚喀拉林砍伐一半各城輪年分砍一

半茲據該將軍詳查阿勒楚喀拉林額兵各四百零六名差務繁多又兼年年派砍木植不敷調遣自係

實在情形著照所請即於吉林額兵內酌量抽撥一

百五十名甯古塔額兵內抽撥一百名三姓額兵內

抽撥一百五十名不必即行裁撤更調俟各城甲兵

出缺時無須挑補咨明該副都統於阿勒楚喀拉林

雙城堡閒散內仍按馬步騎射技藝揀選充補計共

添兵四百名連前額共計有兵一千二百一十二名。

以資調遣。

黑龍江將軍所屬駐防兵制。康熙十三年。自吉林移駐水師營於黑龍江設齊齊哈爾等處。水手千六十名。○二十二年。設駐防黑龍江八旗滿洲兵千名。○二十三年。設駐防黑龍江索倫達呼爾兵五百名。○二十七年。設駐防墨爾根城索倫達呼爾兵四百八十名。○二十八年。設駐防墨爾根城漢軍兵一百名。○二十九年。移黑龍江駐防滿洲兵五百名於墨爾根城。又增墨爾根城索倫達呼爾兵四百二十名。○三

十年設駐防齊齊哈爾索倫達呼爾兵千名。○
三十一年設齊齊哈爾駐防滿洲兵八十名。增
設黑龍江駐防滿洲兵八十名。漢軍兵一百二
十名。墨爾根城漢軍兵一百二十名。○三十八
年移墨爾根城滿洲兵五百名。漢軍兵二百二
十名。於齊齊哈爾。○四十年增墨爾根城巴爾
呼兵二百四十名。○四十五年調墨爾根城巴
爾呼兵二百四十名。移繁齊齊哈爾。○雍正二
年增齊齊哈爾駐防滿洲兵三百八十名。黑龍
江滿洲兵三百八十名。○五年增墨爾根城漢

軍兵一百名。裁齊齊哈爾駐防達呼爾兵四十
名。漢軍兵二十名。黑龍江索倫達呼爾兵二十
名。漢軍兵二十名。九年因出征準噶爾選驛
站餘丁千三百九十三名充齊齊哈爾駐防兵。
○十年設駐防呼倫貝爾舊索倫巴爾呼兵三千名。
額魯特兵一百名。○十二年設駐防呼蘭
滿洲索倫達呼爾漢軍兵三百二十名。瓜爾察
兵一百八十名。水手四十四名。增駐防呼倫貝
爾新巴爾呼兵二千四百名。○十三年以出征
兵還歸駐防。裁驛站選充兵千三百四十名。存

五十三名充驛站哨兵。○乾隆七年移原設駐防呼倫貝爾舊索倫達呼爾八旗兵千四百三十四名於打牲烏拉又裁汰一百二十六名並裁原駐呼倫貝爾臺站之打牲索倫達呼爾六十名仍撥歸打牲處。○八年裁駐防呼倫貝爾舊索倫達呼爾八旗兵四百八十名新巴爾呼八旗兵千四百四十名額魯特兵二十名均俟出缺開除。○九年增呼蘭官屯駐防領催一名。○二十五年添給打牲處各員半俸由打牲壯丁內挑選二千人設為額兵給予半餉索倫四

十七佐領下。增設領催一百有二名。馬甲八百
七十一名。達呼爾三十九佐領下。增設領催八
十四名。馬甲七百七十六名。鄂倫春六佐領下。
增設領催十四名。馬甲一百五十二名。○又增
黑龍江官屯額丁八十名。為三百八十名。○三
十年覆准。呼蘭運糧水手。向由齊齊哈爾等處
水師營員內派委管理。嗣後改由本處八旗佐
領內揀選一員兼管。由水手內挑放領催一名。
○三十二年。增設呼蘭臺站領催六名。○三十
六年。裁齊齊哈爾駐防領催八十名。黑龍江領

催五十二名墨爾根城領催三十四名呼蘭領
催十六名打牲處領催十六名增設呼倫貝爾
駐防食一兩錢糧馬甲五百名○四十五年增
設齊齊哈爾官屯領催一名為三名額丁一百
名為三百名增設黑龍江官屯領催一名為四
名額兵二十名為四百名增設墨爾根城官屯
額丁四十名為一百十名○五十五年裁呼倫
貝爾新舊索倫巴爾呼兵各二十四名增新額
魯特領催四名馬甲四十名○嘉慶九年覆准
齊齊哈爾等處承種官田馬甲撤歸各本旗當

差操演所有閒墾新田改增養育兵耕種齊齊
哈爾裁馬甲一百六十名增養育兵三百二十
名黑龍江裁馬甲一百三十五名增養育兵二
百七十名墨爾根城裁馬甲九十名增養育兵
一百八十名

